

河南恒瑞消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河南恒瑞消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瑞消防”、“公司”)股东薛义铭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00%)质押给浩瀚(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用于为公司融资租赁设备提供担保,该项质押于 2017 年 5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薛义铭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 39%的股份,系公司关联方,本次担保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由于工作人员失误,公司未能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现补发《河南恒瑞消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0)及《河南恒瑞消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4)。

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河南恒瑞消防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